
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函

地址：40306臺中市民生路140號
承辦人：高珮茶
電話：(04)2218-3256
電子信箱：kao0114@mail.ntcu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觀音區新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23日
發文字號：臺中大學進修字第1110860126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08601263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校辦理「111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在職進修專長增能學分班」，惠請貴校協助公告並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4月27日臺教師(三)字第1112601639F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為提高教師專業素養，增進教育品質，核定本校辦理旨揭學分班，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111年6月15日止，如報名人數達35人，提前截止（如開班人數未達25人，延後至111年6月22日截止報名）。
- 三、招生對象：
 - (一)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合格在職專任教師。
 - (二)具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合格教師證書，且聘期為三個月以上之在職代理、代課或兼任教師。
 - (三)於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任教，且聘期為三個月以上，並符合就業服務法規定資格之該科外籍之在職教師。

教務處 111/05/23 14:58



1110003731

有附件

四、學分費：由教育部全額補助。

五、目前計有2班別尚有名額，簡要如下：

(一)國小科技教育(課程代碼：3437288)：自111年7月4日起開課，採線上教學，由本校王曉璿教授授課。

(二)原住民族教育議題探討(課程代碼：3437303)：自111年7月4日起開課，採線上教學，由本校葉川榮助理教授授課。

六、招生對象：

(一)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合格在職專任教師。

(二)具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合格教師證書，且聘期為三個月以上之在職代理、代課或兼任教師。

(三)於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任教，且聘期為三個月以上，並符合就業服務法規定資格之該科外籍之在職教師。

七、學分費：由教育部全額補助。

八、請符合資格之教師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線上報名後，依簡章規定將合格教師證書影本與現聘書影本(或在職證明)繳交至本校。

九、請詳閱招生簡章，如有疑問請洽本校進修推廣部高小姐
(04)2218-3256、kao0114@mail.ntcu.edu.tw。

十、檢附招生簡章1份。

正本：桃園市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校進修推廣部

